

清远职业技术学院2009年招生章程高考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583/2021\\_2022\\_\\_E6\\_B8\\_85\\_E8\\_BF\\_9C\\_E8\\_81\\_8C\\_E4\\_c65\\_583174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83/2021_2022__E6_B8_85_E8_BF_9C_E8_81_8C_E4_c65_583174.htm) 百考试题高考网特别

推荐：全国高校 广东高校2009年招生信息汇总（点击进入）

你有任何高考问题请上百考试题高考论坛（点击进入）发帖咨询！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

高等教育法》及教育部有关规定，结合学院实际情况制定本章程：第一条 学院全称、学院代码、办学地点等 1、学院全

称：清远职业技术学院 2、学院代码：12958 3、办学地点：广东省清远市清城区东城街蟠龙园 电话：0763-3936666

3999186 3936888（传真） 邮政编码：511510 网址

：<http://www.qypt.com.cn> 第二条 办学性质与层次：经广东省人民政府批准、国家教育部备案的全日制公办高等专科院校。

第三条 录取条件：符合体检要求，且高考成绩达到省划定录取分数线的考生。第四条 录取原则：1、根据考生志愿及

本学院招生计划，按省教育考试院投档情况由高分到低分录取。2、录取时，优先录取第一志愿报考我院的考生，第一

志愿生源不足时，录取第二志愿考生，依此类推。3、在同等条件下，根据专业相关考试科目成绩的高低择优录取。4

、有下列情况之一者，予以退档：体检不合格者；身体条件不符合所填专业要求者；所报专业已满，未达到专业录取分

数又不服从专业调剂者。5、调剂专业时原则上注重考生选考科目与调剂专业的相近性。6、上线考生择优录取时，将

认真参阅考生综合素质评价，并将综合素质评价作为录取和退档的依据之一。7、对考生的体检要求按国家和省规定的

最低标准执行，并按省教育考试院公布的《招生专业目录》各专业要求执行。 8、符合加分或降分条件的考生，按省教育考试院规定执行。 9、因专业生源不平衡时，我院将对招生计划给予调整。 10、艺术类考生需参加全省专业联考，按省划定艺术类录取批次和录取分数线录取。 11、我院在广东省的录取批次：3证书、提前三B、三B；其他省的录取按各省确定的批次录取。在广东省清远市范围内的招生计划，原则上在清远市范围内完成，如确因生源不足时，可调整到广东省其它市招生。 第五条 录取结果在我院招生网上公布。 第六条 学院分专业招生计划及有关要求详见生源省招办公布的专业目录。 第七条 学院奖、贷、助学金设置等情况，详情请登录我院网站。 第八条 按省定公办院校收费标准执行：理、工、医、护、药、外语类专业学费5500元/人/年；文、史、管理类专业学费4500元/人/年；艺术类专业学费 7500元/人/年（其中装潢艺术设计只收6000元/年）；住宿费1500元/人/年。 第九条 学生在规定的学制年限内完成规定学业经审查符合毕业条件的，颁发国家承认的清远职业技术学院专科毕业证书。 更多2009年高考信息请访问：百考试题高考网（收藏本站）百考试题高考论坛 百考试题高考网校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